

衡阳市农业农村局

对市政协第十三届二次会议第 295 号 提案的答复

衡农提复〔2023〕23号（B类）

聂朝龙等 8 位委员：

由你们提出的《关于夯实农村产业发展，助推乡村振兴战略的提案》已收悉，综合市乡村振兴局会办单位意见后，现答复如下：

根据衡办〔2022〕20号文件精神，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开展农业“双百十”产业建设行动的意见》通知，我们结合“六大强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契机，不断加大龙头企业培育力度，积极发展农业优势特色产业，持续推进生态绿色食品产业链建设，高质量打造农业“双百十”优势特色产业，以“一村一品”乡村产业为基础，推动“一乡一业”特色产业发展。

一、大力助推农业特色产业

我们结合市场主体培育计划，在全市开展农业“双百十”产业建设行动，与市各县市区紧密相连着力打造产值在几十亿、上百亿的农业特色主导产业，建设一批经营规模在十户以上、百户左右的一村一品特色产业。要求各级贯彻落实《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湘政发〔2022〕2号）文件精神，聚集优势特色产

业，推进延链、补链、壮链，支持链主企业和链上主体发展，推动产业链发展，支持“乡商回归 返乡创业”人士，紧紧环扣，保障我市农业产业化发展。

一是冷链物流持续推进。抓住国家重视冷链物流的机遇，鼓励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围绕主导产业发展农产品冷链物流。总投资额达到 80 亿余元，用于建设物流基地和物流产业园。包括衡阳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一期），衡阳松木港（二期）综合物流基地，衡阳县现代物流产业园，衡山农产品物流中心，石鼓区松木邻避带物流仓储，衡阳高新区农产品智慧冷链物流园。冷链仓储设施的建设促进了农产品加工配送业的发展。目前全市农产品冷链物流企业已发展到 60 余家，品稻、宇浩、富宏、昌茂等企业采取“统一采购、集中加工、统一配送”的运作模式保障我市机关、学校、企业等单位的后勤供应。特别是衡阳市乐富央厨营养配送有限公司的工厂化厨房，湖南聚味堂食品有限公司的酒店预制菜、家庭快捷菜开创了我市餐饮行业的新模式。

二是休闲农业加快发展。2022 年全市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接待人次 1948.62 万人次，经营收入 23.08 亿元。衡东县霞流镇成功创建国家级强镇（禽蛋）；石鼓区角山镇旭东村荣获农业农村部认定 2022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三是新型经营主体持续壮大。全市农产品加工规上企业 2022 年底已达到 478 家，年产值预计突破 500 亿元；全市新增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30 家、省级示范联合体 10 家；按照“一乡一业”、“一村一品”发展思路，全市新增湖南省“一村一品”重点村 21 个；衡阳县西渡镇梅花村经农业农村部认定

2022 年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全年监测合格龙头企业 66 家，新增认定企业 21 家。

二、持续增加财政资金投入

1. 支持特色优势产业提质增效。着眼我市“三黄两茶一花一果”特色优势产业，统筹安排农业发展专项资金 3524 万元，大力支持茶叶、蔬菜、湘黄鸡、湘猪等“百十亿”产业发展壮大，加快推进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培育和标准化生产提升，助力供粤港澳大湾区优质精细农副产品主供基地建设。会同行业主管部门积极向上推荐我市优秀农业产业项目，争取国省政策和资金支持 4961 万元，加快推进农业产业强镇、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百企培育工程、优 12 势产业集群等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建设。全市新增 23 家企业获得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认证，29 家企业获批“湘江源”公共品牌授权，耒阳市神农国油纯茶油、衡山县亚奇红柚、衡山香米荣获“中部农博会金奖”，农业产业优势不断巩固，农业品牌创建进一步拓展。

2. 支持粮食产业稳产保供。坚决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兑付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54169.67 万元、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21813 万元，着力提升耕地地力水平，稳定粮食种植面积，保障实际种粮农民利益；投入市级粮食生产发展专项资金 1500 万元，支持救灾备荒种子储备基地建设、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推广和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实施种粮大户、大豆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奖励，推动粮食生产水平和新型经营主体发展粮食生产积极性提升，着力保障粮食产

量，守牢粮食安全底线。衡南县超级稻双季高产攻关早稻产量再创新高，市本级与衡南县、衡阳县被评为 2022 年全省粮食生产先进市县。

3.支持乡村产业振兴。坚决落实中央省市“一号文件”精神和省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21 条措施、市三年行动计划，稳步提高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产业占比，提升乡村产业财政投入扶持水平，完善财政帮扶项目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不断增强农村经济发展活力，促进群众持续增收。深入开展“万企兴万村”行动，安排 3000 万元支持乡村车间、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助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乡村产业发展，以产业振兴引领全面振兴，全市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5 万元以下的薄弱村全面“清零”。

三、结合网络平台拓展销售

在网络销售农副产品方面，我们做了以下工作：一是拓展线上销售渠道。除了企业自身在各大电商平台（淘宝、拼多多等）开设网店外，我们还通过举办网上年货节、直播带货大赛等拓展线上销售渠道，促进消费新业态的发展。二是强化品牌意识。针对我市农产品品牌意识不强的情况，我们与省商务厅对接，在企业报名的基础上，做好“三品一标”的服务工作，为企业的品牌营销助力，强化农特产品的品牌意识。三是加强电商人才培养。为加快电商产业发展，各县市区都进行了相应的电商人才培养，都进行了较大规模的电商人才培养，且培训免费。衡阳市高新区电商产业园、祝融学院等机构经常就有电商专题培训，涉及直播带货、品牌包

装、市场营销等方面，广大市民可积极参与，从而提高农副产品的标准化水平，加强品牌建设。建议投资兴建标准化厂房，从根本上提高农副产品的标准化水平和产品的稳定性，从而减少网络投诉；同时利用网络营销和短视频、抖音等内容电商平台扩大产品影响力，加强品牌建设，提高市场竞争力。

四、推动乡村振兴项目建设

（一）保持财政衔接资金投入。2022年各级财政共投入我市各县市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96242 万元，较2021年增加 9718 万元。2023年，在各级财政比较吃紧的情况下，中央、省将进一步加大乡村振兴资金投入，市本级预算继续保持 1 亿元的资金投入，各县市区财政预算投入资金保持稳中有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开展。

（二）支持产业发展及人才培养。根据中央六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的指导意见》精神，明确衔接资金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逐年稳步提高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的比重，2022年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的占比超过 55%，2023年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的占比超过 60%。重点支持具有较好资源禀赋、良好市场前景、带动增收能力强的种养业；积极发挥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家庭农场等的引领带动作用。2022年市财政安排衔接资金 130 万元对 11 个村壮大村集体经济进行奖补扶持，鼓励有条件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大力发展，各县市区共安排衔接资金 600 多万元，

组织致富带头人、脱贫劳动力等进行技能培训,为乡村产业培育人才。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一县一特、一村一品”的基本思路,以深入实施“六大强农”行动为抓手,支持优化农产品区域布局,加快特色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等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和粤港澳大湾区优质精细农副产品主供基地建设,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区域公用品牌培育壮大和优质农产品“两品一标”认证,鼓励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和农产品产地加工业,完善农村冷链仓储物流体系,推动农业全产业链发展,进一步提升我市农副产品市场竞争力,助力打造衡阳农业强市。

感谢您对我市农业产业发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责任领导：肖章平

承办人：李逢成

联系电话：0734-8180440

抄送：市政府办（2），市政协提案委（2）